

百年学前教育文库 第七辑

儿童心理研究

第三册

张玉琴
余运英 主 编
黄彦震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百年学前教育文库

儿童心理研究

第三册

主 编：张玉琴 余运英 黄彦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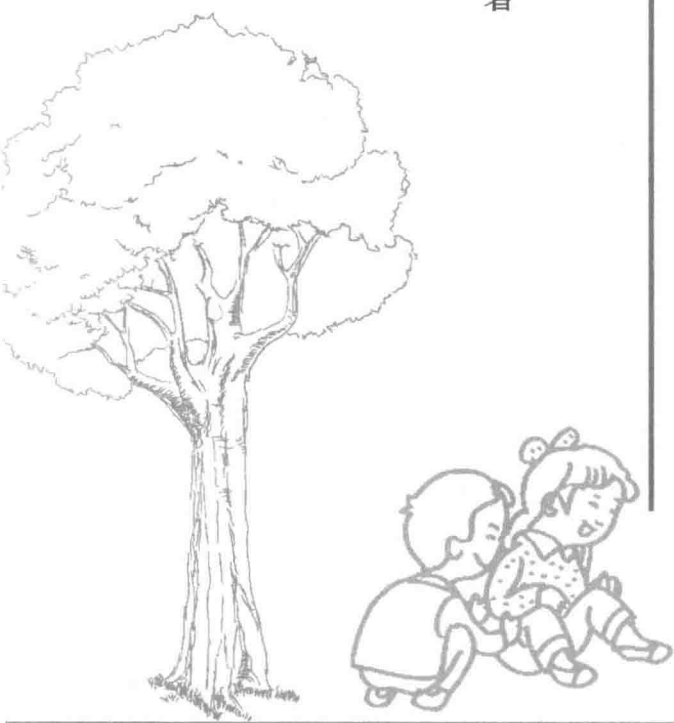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儿童自力研究之启导法

◎「美」麦加利 著

◎罗黑子 译





兒童自力研究之啓導法

美國麥加利博士著
南昌羅黑子譯

兒童自力研究之啓導法

湖南圖書編譯局印行





序

麥加利先生爲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師範部小學教育科教授。其所著書曰兒童自力研究之啟導法者。原名 *How to Study and teaching How to Study* 茲以其旨歸注重啟發兒童之思想。使自致力於研究學識。以適其箇性。故名曰兒童自力研究之啟導法。蓋從其義也。竊嘗聞諸吾國教師之言曰。學生性情桀驁也。不自勵學也。或則曰學生性情馴良也。善守師訓也。自世俗觀之。必稱道性情馴良。而善守師訓之學生。而屈抑性情桀驁。不自勵進之學生。果此說而爲然也。則教育之爲用。僅限於善性。而其目的惟重在模擬他人。至其結果。則不善之性將終於不善。而所謂善性者。則不過成爲教育之囹隸而已。若是。則箇性殊別之論。可以已矣。今日吾國之教師。亦嘗注目於世界教育之大勢乎。亦知箇性殊別之問題。猶爲歐美列邦教育界討論之焦點乎。昔者日本以君主國家總攬人民教育之權。其所定教育方針。以政治爲轉移。故不問風土習慣。與其地人民智愚之別。而強施以劃一之教育。是以人民之教育。爲國政之犧牲者也。而近來鑑於世界教育之趨勢。輿論奮於野。朝議起於廷。亦漸非其劃一制度。而注重地方人民之箇性矣。夫著兒童自力研究之啟導法者。

先進共和國美利堅人也。據其所陳述。謂美國教育法。凡三歷變遷。其始也。教師自爲教師。學生自爲學生。各不相謀。而以教以學焉。繼則教師誘訓殷勤。而學生受教誠懇焉。至今日則教師惟指導功課之大概。而思想研究之責。則全恃乎學生能自致力焉。此注重箇性之教育法也。揆以吾國今日教育之情形。則正當其初期。而知識之程度猶遠不及也。欲適用其法於吾國。豈其能乎。雖然。學識有深淺。而求用之道則一而已。古有汧汧統者。能製不龜手之藥。而世不免於汧汧統。及吳人得之。而以戰勝越人者。用之道大小異也。爲學亦然。善求者一日得之。而不善求者。十日得之。猶恐不足。雖吾國今日學識尙在幼稚。而求此促進學識之道。則不可不講也。夫教育上之目的。既爲啓發箇人之特性。使得學識以應世求。則又何爲拘拘於用之先後。與夫吾人學識程度之深淺。而不敢追步他人研究學識之良法乎。故兒童自力研究之啓導法。可以用於美國之今日。亦可以用於中華民國之今日。此敢斷言者。惟用之者之嘗精研此書與否。嘗有心得於此書與否。則當作他一問題論也。此書凡分三篇十一章。構作有序。言論簡明。昔美國人耳哈博士亦嘗著有研究學識之法。惟其構作章次。與夫關於兒童性能諸論。不及麥加利先生之明著耳。今粗譯就緒。敢求正於



兒童自力研究之啓導法

大方。蕪辭俚句。在所不免。亦求通其意而已。

民國二年三月

譯者志

兒童自力研究之啓導法序

三

湖南圖書編譯局印行

兒童自力研究之啓導法 自序

四

湖南圖書編譯局印行

自序

夫教鍊兒童研究之問題。展轉於心者於茲七八年。試驗觀察之餘。始怵然於其範圍之廣大。內容之艱難。及小學教師之盲昧於此道也。自其時有二問題交感於腦中者。卽青年當若何研究。與夫兒童當若何教之研究也。此書所論。多爲觀察實驗上所得。及與學童相切磋討論之結果。其中精意。有出自學童者。雖其文不足觀。而簡明可誦。今及告成之期。敢於序首陳明以謝余之弟子。及耳哈斯垂亞兩博士之力。蓋二先生嘗先余討論此問題者也。

一千九百零九年五月六日

著者志於哥倫比亞大學師範部



兒童自力研究之啓導法目錄

第一篇 緒論

第一章 不適當之研究法

不適當的研究之箇例 不適當的研究之集合體例 教師與父母苦於其子弟之不能讀書 教師之所謂研究法 研究之謬定義之流行 關於研究之文字

第二章 研究之性質

研究何以起 研究因人之殊別 研究之主要要素 求特種目的爲研究之第一要素 補助思想爲研究之第二要素 組織材料爲研究之第三要素 判斷言論之價值爲研究之第四要素 記憶爲研究之第五要素 應用學識爲研究之第六要素 對於學識持試驗的態度爲研究之第七要素 保存與啓發箇性爲研究之第八要素 兒童研究之能力 教授兒童研究之方法

第二篇 研究之主要要素之性質及其與兒童之關係

第三章 備有特種之目的爲研究之第一要素

諸大家設備特種之目的之習慣 此種目的之習慣 特種目的與普通目的之關係 特種目的之價值 (一)特種之目的用爲原動力之源 (二)用爲選擇組織材料之基礎 (三)用爲希望研究結果之導線 設備特種之目的當在何時當依賴何人

初等小學生宜選擇特種之目的

兒童須特種目的之助力乎 期望兒童自己設備特種之目的非正當之次序乎

教授兒童覓求研究上特種目的之指示

(一)除去教材之無關於生活事情者 (二)教授上之例 (三)兒童當負研究之責任 (四)兒童當覓求特種目的之源 (五)存儲特種之目的

第四章 補助思想爲研究之第二要素



續出之問題 問題之答案 (一)聖經之研究 (二)文字之研究 (三)魯斯金之言論 (四)檢察教科書 補助之止境 著者不能表出完全思想之理由

兒童補助思想之能力

推測兒童有此種能力之理由 (一)謹細之想像力 (二)模擬及思想之能力 (三)啓發的教練之能行 (四)兒童所用文字之性質
教授兒童補助思想之實際指示

- (一)用教科書代課本
- (二)選擇教科書
- (三)教師所當發質問之性質
- (四)啓發思想之模範
- (五)機械的教練之危險

第五章 組織材料爲研究之第二要素

(甲)材料之各種價值及其聚合之點

教師以事實爲有相等之價值 此等教授法錯誤之原因 當改正之處
(一)事實無相等之價值 (二)事實有相互之關係 (三)事實之集合體不

兒童自力研究之啓導法 目錄

四

湖南圖書編譯局印行

能等於研究之全體 研究進行之單位 單位之大小量 學識組織之命義
及其價值 學識組織之基礎 學生組織思想之疑慮 豫防不正確之患
兒童聚集事實成點之能力

兒童有此種能力之證 (一)十齡兒童之行爲 (二)能用各種教科書及參
攷書 (三)於此種研究進步甚速

教授兒童聚集事實成點之指示

(一)教師當作模範 (二)書記功課之概略 (三)關於教科書之應用 (甲)
覓求節段中之主要思想 (乙)覓求論點之始終 (丙)標記符號以表示
關係之價值 (丁)選擇標題 (戊)聚集材料以補助思想 (己)說明思想
之頭緒 (四)標註之豫備

(乙)略去關係上不重要之事實

省略與注重兼行之必要 有種學科不必省略事實之理由 在多種學科必
須省略之理由 省略之二法 (一)由主要之思想而進於事實 (二)擒定



主要之思想以爲檢察事實之標準 快讀法與大家之模範 快讀法與歸納研究相矛盾乎 省略與完全之關係 (一)完全之尋常概念及其影響 (二)完全之正確概念 尋常完全概念之危險及其結果 教師對於完全概念之注意

兒童省略不重要事實之能力

教授兒童略去不重要事實之實際指示

(一)令學生負責任 (二)令學生研究印刷物 (三)令學生陳述思想 (四)令學生把持思想之點 (五)讀書法之各種

第六章 判斷言論之成熟及其大概之價值爲研究之第四要素

續出問題 此種問題之起源 (一)起於讀新聞雜誌 (二)起於讀書 學生對於書籍之正當態度 對於納受與拒絕之態度 批評之態度與同情及尊敬之關係 判斷力與平日生活之關係 箇人知判斷之偉力 判斷之基礎

兒童自力研究之啓導法 目錄

六

湖南圖書編譯局印行

兒童判斷價值之能力

否認兒童有判斷力之概念 兒童有判斷力 (一)據兒童判斷之例 (二)據學校授課時之情形 (三)據兒童生活之狀況 兒童學習判斷有矜誇之危險乎

啓發兒童判斷力之實際指示

(一)學校當令兒童負責任 (二)家庭當令兒童負責任 (三)令擇忠告之言 (四)判斷當與誠篤并行 (五)兒童判斷上之習慣 (六)教師當與兒童共同討論或檢察其所研究

第七章 記憶爲研究之第五要素

記憶力之重要 今人以記憶爲研究之重要要素之結果 今人注重記憶之理由 改革記憶之法則 (一)豫備研究之原動力 (二)棄絕記憶力之擴張 (三)增進記憶之術 回喚事實之法則 增進記憶術之法則 (一)用機械的心理聯絡 (二)用思想的心理聯絡 (甲)注意主要之思想 (乙)



比較各書之思想 急速記憶之不能有功 補救機械的記憶之法則 用嚴密注意以增長記憶之例 練習記憶之利害

兒童用思想記憶之能力

兒童能用思想記憶 兒童當用思想爲記憶

教授兒童用思想記憶之實際指示

(一)集中注意與保存注意之方法 (二)免除急速記之危險 (三)指導兒童在復習時用思想記憶之方法 (四)當行之教練法

第八章 應用學識爲研究之第六要素

研究之最後目的無限境 限定研究上目的之重要 研究技藝之最後目的 研究他種學科之最後目的 注重應用學識爲研究上最後目的之理由 應用二字之名義 同化學識之四種階級 同化學識所必需之功夫與時間 兒童應用學識之自然傾向 此種傾向在教育上之價值

教授兒童應用學識之實際指示

兒童自力研究之啓導法 目錄

七

湖南圖書編譯局印行